

证券代码：834519

证券简称：华能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

提名王茂森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因原监事辞职，现重新提名公司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茂森先生，男，中共党员，1959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汉族。1999 年 6 月毕业于山东省委党校企业管理专业，大专学历。1976 年 9 月~1978 年 12 月响应国家号召知识青年上山下乡，到福建省闽北山区锻炼。1978 年 12 月招工回城，在山东省莱芜钢铁集团鲁南矿业有限公司工作。1978 年 12 月~1996 年 9 月期间担任过车间质量检查员、公司计量检测员、车间生产组长、公司工矿设备计划员；1996 年 9 月~2003 年 3 月担任公司机修厂生产厂长；2003 年 3 月~2010 年 9 月担任公司球团厂设备厂长；2010 年 9 月~2014 年 9 月担任公司机动技术部部长；2014 年 10 月~至今就职于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，任项目部总顾问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6月1日